

苗栗縣政府員工加班費支給管制要點總說明

為配合行政院訂定之各機關加班費支給辦法修正適用對象、補休假期限及其他相關事項，爰修正「苗栗縣政府員工加班費支給管制要點」，其重點如下：

- 一、修正本要點適用對象。(修正規定第二點)
- 二、明定適用範圍。(修正規定第三點)
- 三、修正相關文字敘述。(修正規定第四點)
- 四、修正補休年限及增訂但書。(修正規定第五點)
- 五、刪除技工工友加班費計算方式。(修正規定第七點)
- 六、增定借調及支援人員加班費之依循。(修正規定第九點)
- 七、點次變更。(修正規定第十點)